

证券代码: 832775

证券简称: 永升嘉轩

主办券商: 国盛证券

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证券简称:永升嘉轩;证券代码:832775;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,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2月30日在永红路4号二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8日,以书面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新慧女士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情况和议案主要内容

会议采用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,全体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提名人选》的议案 1、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即将于2018年1月16日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,在选出新任监事前,第一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即将于2018年1月16日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提名魏新慧、黄世勇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。自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进行核查,经核查,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,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监事会就任之前,原监事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监事职责。

2、表决结果:

同意票数为 3 票,反对票数为 0 票,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故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该议案需提请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三、 备查文件

1、《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新疆永升嘉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30 日